联合国 $\mathbf{A}_{'\! ext{HRC}/47/1}$



大 会

Distr.: General 12 May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21年6月21日至7月9日

议程项目1

组织事项和程序问题

议程和说明*

议程

- 1. 组织事项和程序问题。
-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 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 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 6. 普遍定期审议。
- 7.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 8.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9.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 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 因提交方无法控制的情况,经协议,本文件迟于标准发布日期发布。

说明

1. 组织事项和程序问题

届会日期和地点

- 1. 人权理事会将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7 月 9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第四十七届会议。日期也可能更改。
- 2.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七节所载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8 条(b)项,第四十七届会议的组织会议将于 2021 年 6 月 7 日举行。

届会议程

3. 人权理事会的议程载于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五节。理事会将收到有关 第四十七届会议议程所列各项目的本议程说明。

人权理事会的组成

4. 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组成情况如下: 「阿根廷 (2021)、亚美尼亚 (2022)、奥地利 (2021)、巴哈马 (2021)、巴林 (2021)、孟加拉国 (2021)、多民 族玻利维亚国 (2023)、巴西 (2022)、保加利亚 (2021)、布基纳法索 (2021)、喀麦隆 (2021)、中国 (2023)、科特迪瓦 (2023)、古巴 (2023)、捷克 (2021)、丹麦 (2021)、厄立特里亚 (2021)、斐济 (2021)、法国 (2023)、加蓬 (2023)、德国 (2022)、印度 (2021)、印度尼西亚 (2022)、意大利 (2021)、日本 (2022)、利比亚 (2022)、马拉维 (2023)、马绍尔群岛 (2022)、毛里塔尼亚 (2022)、墨西哥 (2023)、纳米比亚 (2022)、尼泊尔 (2023)、荷兰 (2022)、巴基斯坦 (2023)、菲律宾 (2021)、波兰 (2022)、大韩民国 (2022)、俄罗斯联邦 (2023)、塞内加尔 (2023)、索马里 (2021)、苏丹 (2022)、多哥 (2021)、乌克兰 (2023)、大不列颠 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23)、乌拉圭 (2021)、乌兹别克斯坦 (2023)和委内瑞拉 玻利瓦尔共和国 (2022)。

人权理事会主席团

5. 人权理事会在 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15 日和 2 月 8 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选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理事会第十五周期的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 纳兹哈特·沙米姆·汗 (斐济)

副主席 凯娃•洛兰•贝恩 (巴哈马)

阿里·伊本·阿比·塔利布·阿卜杜勒-拉赫曼·马哈茂德 (苏丹)

尤里•博里索夫•施特克 (保加利亚)

副主席兼报告员 莫妮克•范达伦 (荷兰)

¹ 括号内为该国任期结束的年份。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 6.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47 段、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22 段、理事会第 6/102 号决定和 PRST OS/14/2 号主席声明中列出的要求,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咨商小组成员有: 艾哈迈德·马凯拉(乍得)、艾哈迈德·费萨尔·本·穆罕默德(马来西亚)、华金·亚历山大·马萨·马尔泰利(萨尔瓦多)和塔玛拉·马维奈(加拿大)。来自东欧国家集团的成员尚未提名。小组将向理事会主席提出以下任务的候选人名单: (a) 白化病患者享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 (b) 隐私权特别报告员; (c) 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 (d) 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的两名成员(一名来自亚洲太平洋国家,一名来自东欧国家); (e)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一名成员,来自西欧和其他国家; (f) 国家外债和其他有关国际金融义务对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尤其是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影响问题独立专家——由于现任任务负责人辞职而出现的意外空缺。
- 7.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52 和第 53 段规定的程序,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任命经理事会核准后完成。有关任务负责人将在第四十七届会议闭幕前获得任命。

届会报告

8. 人权理事会将在第四十七届会议结束时收到一份报告草稿供其通过,其中将收录届会议事情况的技术摘要。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 报告

9.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和秘书长的所有报告均在议程项目 2 下提交,该项目在整个届会期间保持开放。人权理事会将酌情在相关议程项目下审议这些报告。介绍这些报告的具体时间安排将列入工作方案。根据 2020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 PRST OS/14/1 号主席声明,理事会 6 月届会期间将不举行一般性辩论。因此,下列报告或口头最新情况介绍将在第四十八届会议的相关一般性辩论中审议,除非有规定在互动对话的背景下审议。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

10. 根据大会第 48/141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在一次互动对话期间审议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A/HRC/47/54)。

促进和保护尼加拉瓜的人权

11.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6/2 号决议,理事会将听取高级专员关于尼加拉瓜人权状况的口头最新情况介绍。

消除对妇女歧视

12. 根据大会第 50/166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收到秘书处就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关于联合国支持采取行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托基金活动的报告所做的说明(A/HRC/47/20-E/CN.6/2021/6)。

13.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妇女人权问题 年度全天讨论会的报告(A/HRC/47/44)(见下文第53段)。

厄立特里亚的人权状况

14.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 号决议中,决定将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再延长一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在互动对话期间介绍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的任务执行情况报告。理事会将审议新任任务负责人穆罕默德•阿卜杜勒-萨拉姆•巴比克尔的报告(A/HRC/47/2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15. 大会在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第 75/191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该决议执行进展情况的中期报告,包括改进执行情况的备选方案和建议。理事会将收到秘书长的报告(A/HRC/47/22)。

国家在应对大流行病和其他卫生紧急情况及其对推动可持续发展和实现所 有人权造成的社会经济后果方面的核心作用

16.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2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开展一项需求评估,特别是发展中国家需求评估,支持它们努力在应对大流行病和其他卫生紧急情况及其对推动可持续发展和实现所有人权造成的社会经济后果时促进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在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互动对话中就此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47/23)。

提高对残疾人权利的认识以及适应训练和康复

17.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在其各项方案和业务中执行情况的口头报告(见下文第 55 段)。

数字时代的隐私权

18. 请参阅秘书处就高级专员关于人工智能对享有隐私权影响的报告所做的说明 (A/HRC/47/61) (见下文第 46 段)。

人权与土著人民

19.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土著人民权利小组讨论的报告(A/HRC/47/42)(见下文第 61 段)。

防止灭绝种族

20. 请参阅秘书处就高级专员关于为期一天的合作加强防止灭绝种族能力对话闭会期间会议的报告所做的说明(A/HRC/47/60)(见下文第 63 段)。

司法领域、包括少年司法领域的人权问题

21.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司法领域中人权问题,特别是保护被剥夺自由者包括司法监督方面当前和新出现的挑战的报告(A/HRC/47/45)(见下文第 47 段)。

人权与气候变化

22.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在气候变化背景下促进和保护老年人权利的分析研究报告,包括老年人的特殊脆弱性,如身心健康风险,以及他们对应对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努力的贡献(A/HRC/47/46)(见下文第 66 段)。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23.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落实和加强人权领域国际合作的报告(A/HRC/47/47) (见下文第71段)。

意见和表达自由

24. 请参阅秘书处就人权高专办关于建立国家规范框架以促进获取公共实体所掌握信息的良好做法的报告所做的说明(A/HRC/47/48)(见下文第 41 段)。

出于良心拒服兵役

25. 请参阅秘书处就人权高专办关于出于良心拒服兵役的四年期报告所做的说明 (A/HRC/47/41) (见下文第 48 段)。

缅甸的人权状况

26.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缅甸总体人权状况的口头最新情况通报,特别侧重于对 2021年2月1日以来涉嫌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行为的问责以及法治和安全部门改革问题(见下文第74段)。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27.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权状况的报告 (A/HRC/47/55) (见下文第77段)。

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和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 的运作情况

28.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运作情况的报告 (A/HRC/47/18)和关于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运作情况的报告(A/HRC/47/19)(见下文第 86 段)。

促进和保护非洲人和非洲人后裔的人权和基本自由, 使其免受执法人员实施的过度使用武力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侵害

29.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系统性种族主义、执法机构对非洲人和非洲人后裔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特别是导致乔治·弗洛伊德和其他非洲人和非洲人后裔死亡的事件的报告(A/HRC/47/53)(见下文第89段)。

纪念《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二十周年

30.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在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上举行的人权主流化问题年度高级别小组讨论的报告,讨论的主题是"《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20年后反对种族主义和歧视的斗争现状以及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大流行对这些努力产生的恶化效应"(A/HRC/47/59)(见下文第90段)。

与格鲁吉亚的合作

31.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与格鲁吉亚合作情况的口头最新情况通报(见下文第 91 段)。

乌克兰的人权状况

- 32.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口头介绍(见下文第92段)。
- 33. 请参阅秘书长关于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中期报告(A/HRC/47/58)(见下文第93段)。

加强人权领域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

- 34.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人权高专办、联合国系统和区域组织支持各国努力促进和保护受教育权的活动的报告(A/HRC/47/56)(见下文第 96 段)。
- 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

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的权利

35. 人权理事会在第 42/16 号决议中,决定将人人有权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再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介绍与其任务有关的所有活动。理事会将收到新任任务负责人特拉伦•莫福肯的报告(A/HRC/47/28)和前任任务负责人代纽斯•普拉斯的报告(A/HRC/47/28/Add.1),由新任任务负责人做介绍。

极端贫困与人权

36.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3 号决议中,决定将极端贫困与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关于该决议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奥利维耶·德许特的报告(A/HRC/47/36 和 Add.1)。

受教育权

37.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3 号决议中,决定将受教育权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再延长 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继续向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介绍与其任务有关的所有活动。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库姆布•博利•巴里的报告(A/HRC/47/32)。

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问题

38. 人权理事会在第 43/14 号决议中,决定将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及在此方面不受歧视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关于任务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理事会将审议新任任务负责人巴拉克里希南•拉贾格帕兰的报告(A/HRC/47/43)和前任任务负责人莉兰妮•法哈的报告(A/HRC/47/43/Add.1),由新任任务负责人做介绍。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

39. 人权理事会在第 41/12 号决议中,决定将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继续每年向理事会作出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克莱芒•尼亚雷索西•武莱的报告(A/HRC/47/24 和 Add.1-3)。

意见和表达自由

- 40. 人权理事会在第 43/4 号决议中,决定将促进和保护意见和表达自由权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再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说明与其任务相关的所有活动。理事会将审议新任任务负责人伊雷内•汗的报告(A/HRC/47/25 和 Add.1)。
- 41.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2 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编写一份关于建立国家规范框架以促进获取公共实体所掌握信息的良好做法的报告,并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该报告。理事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人权高专办报告的说明(A/HRC/47/48)(见上文第 24 段)。

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

42.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5 号决议中,决定将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在执行任务时,继续审查在所有情况下和出于所有原因发生的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事件,并每年提交调查结果以及结论和建议。理事会将收到前任任务负责人阿涅斯·卡拉马尔的报告(A/HRC/47/33 和 Add.1-2),由新任任务负责人莫里斯·蒂德博尔一宾兹做介绍。

法官和律师的独立性

43.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8 号决议中,决定将法官和律师独立性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迭戈·加西亚一萨扬的报告(A/HRC/47/35)。

任意拘留

44. 人权理事会在第 42/22 号决议中,决定将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的任务再延长三年,并请工作组编写一份关于与毒品政策有关的任意拘留问题的研究报告,以确保根据国际法将坚持禁止任意拘留作为对毒品相关犯罪的有效刑事司法应对工作的一部分,并确保根据大会特别会议 2016 年 4 月 19 日通过的成果文件所载关于这一问题的建议,这一应对工作还应包括法律保障和正当程序保障,并就此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47/40)。

数字时代的隐私权

45. 人权理事会在第37/2号决议中,决定将隐私权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约瑟夫·卡纳塔西的报告(A/HRC/46/37 和 Add.1-6)。

46. 人权理事会在第 42/15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编写一份专题报告,说明人工智能(包括特征分析、自动化决策和机器学习技术)在没有适当保障的情况下可能会如何影响隐私权的享有,并提交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理事会在第 45/113 号决定中,决定推迟到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报告。理事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高级专员报告的说明(A/HRC/47/61) (见上文第 18 段)。

司法领域、包括少年司法领域的人权问题

47. 人权理事会在第 42/11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司法领域人权问题的分析报告,特别是关于保护被剥夺自由者包括司法监督方面当前和新出现的挑战,报告需借鉴联合国和区域人权机制的经验,征求各国的意见(包括其政策和最佳做法)以及民间社会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意见。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47/45)(见上文第 21 段)。

出于良心拒服兵役

48. 人权理事会在第 20/2 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编写一份关于出于良心拒服 兵役的四年期分析报告,特别是说明新的发展、最佳做法和剩余挑战。理事会将 收到秘书处关于人权高专办报告的说明(A/HRC/47/41)(见上文第 25 段)。

民族权利以及特定群体和个人的权利

消除对妇女的歧视

- 49. 人权理事会在第 6/30 号决议中,决定在其工作方案中纳入足够和充分的时间,至少每年举行一次全天会议,讨论妇女人权问题,包括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为解决妇女遭受的侵犯人权行为而可以采取的措施。理事会将就此举行一整天的讨论(见附件)。
- 50.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6 号决议中,决定在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召开一次关于多部门防止和应对(包括全球应对)残割女性生殖器问题的高级别小组讨论会,邀请各国、民间社会组织、联合国机构、妇女和女童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分享良好做法,阐述如何在问责、参与、透明、赋权、平等和不歧视等人权原则的基础上,制定全面、促进性别平等、基于权利的多部门协调、规划、财政和监测安排,以防止和消除残割女性生殖器做法,以及如何确保国际、区域和国家在全球大流行病和经济冲击的背景下为终止残割女性生殖器做法而作出持续的努力。理事会将就此举行高级别小组讨论(见附件)。
- 51. 人权理事会在第 41/17 号决议中,决定将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杜布拉芙卡·西蒙诺维奇的报告(A/HRC/47/26 和 Add.1)。
- 52. 人权理事会在第 41/6 号决议中,决定将歧视妇女和女童问题工作组的任务延长三年,请工作组在履行任务时考虑到年龄因素,将其纳入所有工作的主流,并审查女童面临的具体歧视形式。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47/38 和 Add.1)。
- 53.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4/17 号决议,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关于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妇女人权问题年度全天讨论会的报告(A/HRC/47/44) (见上文第 13 段)。

54. 请参阅咨询委员会关于目前妇女在人权机构和机制中的代表性水平的报告 (A/HRC/47/51) (见下文第 81 段)。

提高对残疾人权利的认识以及适应训练和康复

55. 人权理事会在第 43/23 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在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就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在其各项方案和业务中的执行情况向理事会提出口头报告。理事会将听取人权高专办的口头报告(见上文第 17 段)。

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

56. 人权理事会在第 41/18 号决议中,决定将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问题独立专家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独立专家继续每年向理事会报告任务的履行情况。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维克托•马德里加尔一博尔洛斯的报告(A/HRC/47/27)。

消除对受麻风病影响者及其家人的歧视

57.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6 号决议中,决定将消除对受麻风病影响者及其家人的歧视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继续每年向理事会作出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阿莉塞·克鲁兹的报告(A/HRC/47/29)。

移民的人权

58. 人权理事会在第 43/6 号决议中,决定将移民人权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从第四十四届会议结束时开始生效,特别报告员的职能包括定期向理事会作出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费利佩•冈萨雷斯•莫拉莱斯的报告(A/HRC/47/30)。

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

59.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4 号决议中,决定将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新任任务负责人西沃恩•穆拉利的报告(A/HRC/47/34)。

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人权

60. 人权理事会在第 41/15 号决议中,决定将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继续向理事会提交关于任务履行行情况的年度报告,就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人权提出意见和建议,包括说明在机构间一级所采取措施的影响。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塞西莉•希门尼斯一达玛丽的报告(A/HRC/47/37 和 Add.1)。

人权与土著人民

61. 根据第 18/8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举行了关于土著人民权利的年度半天小组讨论。根据理事会第 39/13 号和第 42/19 号决议,讨论的重点是保护土著人权维护者。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关于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土著人民权利小组讨论的报告(A/HRC/47/42)(见上文第 19 段)。

人权与人权专题之间的相互关系

防止灭绝种族

- 62.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3/29 号决议,理事会将与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特别顾问艾丽斯•瓦伊里穆•恩德里图就其履行职责的进展情况举行一次互动对话。
- 63. 根据同一份决议,人权理事会将收到秘书处就高级专员关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举行的为期一天的合作加强防止灭绝种族能力对话闭会期间会议的报告所做的说明(A/HRC/47/60)(见上文第 20 段)。

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促进人权

64. 人权理事会在第 37/18 号决议中,决定在其工作方案中纳入一个关于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促进人权的专题小组讨论,每四年一次,在夏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和残疾人奥林匹克运动会之前的理事会届会期间举行。根据第 43/18 号决议,理事会将召开一次小组讨论会,主题是"利用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促进青年人人权的潜力"(见附件)。

人权与气候变化

- 65.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7 号决议中,决定根据该决议所载各项内容,在理事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工作方案中纳入一次小组讨论,重点是气候变化对老年人充分和 切实享有人权的不利影响以及促进和保护老年人权利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见附件)。
- 66. 根据同一份决议,人权理事会将审议人权高专办关于在气候变化背景下促进和保护老年人权利的分析研究报告,包括老年人的特殊脆弱性,如身心健康风险,以及他们对应对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努力的贡献(A/HRC/47/46) (见上文第 22 段)。

工商业与人权

- 67.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5 号决议中,决定在 2021 年《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十周年之际,在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举行一次小组讨论,请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参加,以评估自《指导原则》获得核准以来第一个十年间取得的进展,并讨论所有利益攸关方可采取哪些进一步措施来改进这些原则未来的落实。理事会将就此举行一次小组讨论(见附件)。
- 68. 在同一份决议中,人权理事会决定将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的任务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47/39 和 Add.1-4)。
- 69. 请参阅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关于工商业与人权论坛第 九届会议的报告(A/HRC/47/50)(见下文第80段)。

人权与国际团结

70.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1 号决议中,决定将人权与国际团结独立专家的任务延长三年,并请独立专家定期向理事会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奥比奥拉•希内杜•奥卡福尔的报告(A/HRC/47/31)。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71.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8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就人权高专办在落实和加强人权领域国际合作方面的工作编写一份新的报告,同时提出应对促进和保护人权包括发展权方面挑战的可能方法,并将报告提交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47/47)(见上文第 23 段)。

新的和新兴的数字技术与人权

72. 请参阅咨询委员会关于新的和新兴数字技术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可能影响、机遇和挑战的报告(A/HRC/47/52)(见下文第82段)。

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缅甸的人权状况

73. 人权理事会在第 46/21 号决议中,决定将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再延长一年,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口头报告进展情况,随后进行互动对话,并请特别报告员继续监测人权状况,衡量建议的执行进展。在同一份决议中,理事会请特别报告员评估 2021 年 2 月 1 日以来的人权状况,监测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为此争取对缅甸进行紧急访问,并在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他与理事会的互动对话中口头介绍最新情况,同时就解决危机所需的其他步骤提出建议。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托马斯•安德鲁斯的口头进展情况报告和口头最新情况通报。

74. 在同一份决议中,人权理事会还请高级专员在专家支持下,作为对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工作以及特别报告员几份报告的补充,监测和评估缅甸的总体人权状况,特别侧重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以来对涉嫌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问责以及法治和安全部门改革问题,包括监测缅甸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在其报告和会议室文件中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以及高级专员报告中就罗辛亚穆斯林和缅甸其他少数群体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并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口头介绍最新情况,随后进行互动对话。理事会将听取高级专员的口头最新情况介绍(见上文第 26 段)。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75. 人权理事会在第 46/22 号决议中,决定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任务延长一年,并请该委员会在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互动对话期间向理事会口头通报最新情况。

白俄罗斯的人权状况

76. 人权理事会在第 44/19 号决议中,决定将白俄罗斯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延长一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阿娜伊斯•马兰的报告(A/HRC/47/4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77. 人权理事会在第 45/20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编写一份关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综合书面报告,其中要有对她以前报告中所提建议执行情况

的详细评估,并将报告提交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随后进行互动对话。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47/55)(见上文第 27 段)。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78. 根据 2020 年 12 月 7 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发表的 PRST OS/14/1 号主席声明,理事会 6 月届会期间将不举行一般性辩论。因此,下述报告将在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相关一般性辩论中审议。

特别程序

79. 人权理事会将收到特别程序的来文报告(A/HRC/47/3)。

工商业与人权论坛

80. 根据第 17/4 号和第 44/15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收到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关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举行的工商业与人权论坛第九届会议的报告(A/HRC/47/50) (见上文第 69 段)。

消除对妇女和女童一切形式的歧视

81. 人权理事会在第 41/6 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编写一份报告,说明目前妇女在人权机构和机制如咨询委员会、条约机构和人权理事会设立的特别程序中的代表性现状;这份报告需提交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其中应包括各国在提名、选举和任命候选人方面的良好做法,以按照全系统性别均等战略,确保性别代表性平衡,并就在这方面协助理事会和会员国提出建议。理事会将收到咨询委员会的报告(A/HRC/47/51)(见上文第 54 段)。

新的和新兴的数字技术与人权

82. 人权理事会在第 41/11 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编写一份报告,说明新的和新兴数字技术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可能影响、机遇和挑战,包括梳理联合国现有的相关举措,就理事会及其特别程序和附属机构如何以全面、包容和务实的方式应对新的和新兴数字技术带来的人权机遇、挑战和差距提出建议,并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理事会将收到咨询委员会的报告(A/HRC/47/52) (见上文第72段)。

6. 普遍定期审议

- 83. 人权理事会在第 5/1 号决议中设立了普遍定期审议机制,载于该决议附件第一节。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9 日举行了第三十七届会议。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将审议并通过对下列国家的最后审议结果:密克罗尼西亚联邦(A/HRC/47/4)、黎巴嫩 (A/HRC/47/5)、毛里塔尼亚 (A/HRC/47/6)、圣基茨和尼维斯 (A/HRC/47/7)、澳大利亚 (A/HRC/47/8)、圣卢西亚 (A/HRC/47/9)、尼泊尔 (A/HRC/47/10)、阿曼 (A/HRC/47/11)、奥地利 (A/HRC/47/12)、缅甸(A/HRC/47/13)、卢旺达 (A/HRC/47/14)、格鲁吉亚 (A/HRC/47/15)、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A/HRC/47/16) 和 瑙鲁 (A/HRC/47/17)。
- 84. 根据关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模式和做法的 PRST 9/2 号主席声明,审议结果由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以标准化决定通过。审议结果包括:工作组的报告、受

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以及受审议国作出的自愿承诺、受审议国在全体会议通过审议结果之前对在工作组进行互动对话时未及充分讨论的问题作出的答复。

85. 根据 2020 年 12 月 7 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发布的 PRST OS/14/1 号主席声明,理事会 6 月届会期间将不举行一般性辩论。因此,下列报告将在第四十八届会议的相关一般性辩论中审议。

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和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 的运作情况

86. 人权理事会在第 17/119 号决定中,请人权高专办每年向理事会提供书面最新资料,说明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和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运作情况及其可用资源。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的报告(A/HRC/47/18和 A/HRC/47/19)(见上文第 28 段)。

7. 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人权状况

87. 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1993/2 A 号决议和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理事会将审议 1967 年以来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迈克尔·林克的报告 (A/HRC/47/57)。

8.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88. 议程项目 8 下没有提交任何报告。

9.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德班宣言和行动纲 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促进和保护非洲人和非洲人后裔的人权和基本自由, 使其免受执法人员实施的过度使用武力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侵害

89. 人权理事会在第 43/1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编写一份报告,说明系统性种族主义、执法机构针对非洲人和非洲人后裔的违反国际人权法行为,特别是导致乔治•弗洛伊德和其他非洲人和非洲人后裔死亡的事件,以促进追责和对受害者的补救,并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全面报告,随后进行互动对话。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47/53)(见上文第 29 段)。

纪念《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二十周年

90. 人权理事会在第 45/23 号决议中,决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高级别部分期间举行一次高级别小组讨论,纪念《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二十周年,特别侧重于其执行情况以及这方面的成就、最佳做法和挑战。在 2020 年 12 月 7 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理事会决定 2021 年人权主流化问题高级别小组讨论的主题是"《德班宣言和行动计划》通过 20 年后反对种族主义和歧视的斗争现状以及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对这些努力产生的恶化效应"。因此,关于人权主流化的高级别小组讨论取代了理事会第 45/23 号决议授权举行的高级别小组讨

论。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关于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高级别小组讨论的报告(A/HRC/47/59)(见上文第30段)。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与格鲁吉亚的合作

91. 人权理事会在第 46/30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根据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口头介绍关于第 46/30 号决议的最新后续行动。理事会将听取高级专员的口头最新情况介绍(见上文第 31 段)。

向乌克兰提供人权领域的合作与援助

- 92. 根据第 41/25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举行一次互动对话,期间高级专员将向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口头介绍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定期报告的调查结果(见上文第 32 段)。
- 93. 大会在关于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人权状况的第75/192 号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向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中期报告,说明该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包括改进执行情况的备选方案和建议,供理事会审议,随后进行互动对话。理事会将审议秘书长的报告(A/HRC/47/58) (见上文第33段)。

向中非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94. 人权理事会在第 45/35 号决议中,决定将中非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务延长一年,并请独立专家向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就其关于向中非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报告口头介绍最新情况。理事会将听取任务负责人姚•阿格贝齐的口头最新情况介绍。

加强人权领域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

- 95. 人权理事会在第 45/32 号决议中,根据其第 18/18 号决议,决定将在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举行的议程项目 10 下年度专题小组讨论的主题为"开展技术合作,促进受教育权,确保包容公平的优质教育和全民终身学习"(见附件)。
- 96. 在同一份决议中,人权理事会请人权高专办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作为小组讨论的基础,说明人权高专办和相关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机构以及区域组织支持各国努力促进和保护受教育权的活动和计划,包括旨在减轻 COVID-19 大流行病对享有受教育权的影响、确保全民教育的连续性和解决教育不平等问题的活动和计划,其中特别关注女童和处于最脆弱和最不利境地的儿童(A/HRC/47/56)(见上文第34段)。

附件

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将要举行的小组讨论和其他讨论

决议/决定	小组讨论/一般讨论
人权理事会第 37/18 号和第 43/18 号决议	关于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促进人权的四年一次的小组讨论,主题是"利用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促进青年人人权的潜力"(残疾人可无障碍参会)
人权理事会第 44/7 号决议	关于气候变化对老年人充分和切实享有人权 的不利影响的小组讨论(残疾人可无障碍参 会)
人权理事会第 44/15 号决议	纪念《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十周年小 组讨论
人权理事会第 44/16 号决议	关于多部门预防和应对(包括全球应对)残割 女性生殖器问题的高级别小组讨论
人权理事会第 6/30 号决议	关于妇女人权的年度全天讨论
人权理事会第 18/18 号和第 45/32 号决议	关于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主题为"开展技术合作,促进受教育权,确保包容公平的优质教育和全民终身学习"